

》中国观察·鲁宁专栏

吃盐不是吃面, 放开经营要谨慎



盐业市场放开, 食盐零售价多半会下跌, 但另一方面, 在市场监管力度还不够、黑心商家层出不穷的今天, 食盐不再由国家专营, 也必然令老百姓误食工业盐的风险增加。吃盐毕竟不是吃面, 安全比价格上的些微下跌更重要。所以说, 食盐放开经营, 真的要慎而又慎。

自汉武帝始, 中国历朝历代对盐业实行专营(国家垄断经营)。刚步入2010年, 一条消息在坊间流传, 说是延续2000余年的盐业专营老黄历即将被废止, 取而代之的是允许各种资本分食“盐利”。

(1月7日《重庆晚报》) 家家都有盐罐子。按健康饮食标准, 每人每天摄入食盐6克, 以3口之家计, 一年需摄入食盐13斤。因国人口味普遍较重, 3口之家一年实际摄入食盐普遍多于13斤。所以, “盐改”一旦推开, 必将涉及天下民生。

汉代实行“盐铁专营”, 关于武帝“靡土斥境”, 全面对匈奴作

战, 欲建丰功伟业。到了今天, 盐税对财政贡献就国家而言已无足轻重, 可政府却继续实行盐业专营, 似乎很难让人理解。一方面, 垄断做派带来的数倍暴利广遭舆论诟病; 另一方面政府却有难言之“大隐”。

在古代, 盐仅仅是生活必需品, 在现代, 盐还是重要化工原料。由于工业盐有毒, 食盐必须卫生安全; 二者生产加工成本差价巨大。又由于工业盐与食盐均为白色晶体或粉状物, 百姓很难用肉眼鉴别, 一旦取消专营, 在目前的商业伦理和社会道德现状下, 百姓“误食”工业盐的风险极高。这就造成“盐市”放与不放不只

是打破垄断那般单纯, 还直接涉及到百姓健康与安危。相比而言, 银行、石油、电力等垄断行业, 不涉及百姓生命安全, 在打破垄断上倒该先行一步。

既然政府有难言之隐, 那就继续维持垄断经营格局算了, 为何又要推进“盐改”? 道理在于政府首先面临两难: 凡市场垄断必结出寻租、腐败、高价等三只“歪瓜”来, 政府压力很大; 如今讲法制, 盐业垄断最新依据是1996年版的《食盐专营办法》(国家行政法规), 可自从颁行《反垄断法》后, 二者直接冲突, 维持盐业体制不改, 与依法治国直接抵触, 难向舆论和社会交代。

盐业垄断的制度特征是, 只对食盐实行专营, 工业盐是开放的。受暴利诱惑, 全国有4000余家盐厂(场、矿)欲生产食盐, 政府则只对其中97家颁发生产许可证; 流通环节, 全部食盐除政府盐业公司外一概不许染指; 经营环节, 盐业专卖局与经营公司一套班子两块牌子, 裁判与运动员一肩挑。另外, 本次酝酿“盐改”

还有个动因: 已获生产许可证的大中型盐企希望在维持生产环节准入门槛的前提下, 逼迫政府开放流通市场。于是一份《全国部分大中型制盐企业对盐业体制改革的建议》递到了国家发改委, 客观上对“盐改”起了逼宫作用。

目前市面上普通加碘食盐大概1.5元一袋(450克), 打破垄断后价格多半会下跌, 这对百姓来说是利好。但另一方面, 我也很担心, 一旦生产准入许可取消, 尤其是流通环节专营取消, 有毒的工业盐(误食过多, 致人丧命的案例时有耳闻)流入食盐市场如何监管, 这在现阶段是防不胜防的事, 是人命关天的事。因此, 说句大实话, 吃盐毕竟不是吃面, 若监管缺乏保障, 相信绝大多数老百姓, 宁可花钱“买”垄断来增加健康安全系数。如果非放开不可, 则希望“盐改”走小步, 譬如先适度放开生产环节, 等条件成熟(社会商德环境允许时)再逐步开放流通环节, 以避免对国家“一放就乱”, 对百姓“一放就危”。

(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

》第二落点

食盐事关人命, 市场化势必增加政府监管难度。

医学证明, 碘缺乏不仅意味着可能导致甲状腺疾病, 更会影响到儿童的智商, 严重的甚至导致克汀病。据1993年的统计结果显示, 我国7.27亿人生活在缺碘病区, 占到世界碘缺乏病人群的40%。加碘盐是有效补碘措施, 而

食盐暴利不一定是专营惹的祸

加碘也意味着成本增加, 倘若放开食盐经营, 谁能说生产者不会偷工减料?

一个月前, 媒体报道的徐守华团伙私盐制售案, 仅警方查获的假冒食盐总量就达788.85吨, 在目前专营的情况下, 假盐尚且如此猖獗, 谁敢担保工业盐不可能流入我们的盐罐?

不可否认, 食盐专营企业确已成为暴利行业, 但暴利未必就全是专营惹的祸。按理, 专营产品属于政府定价产品。只要政府在定价时严格监管专营企业采购和加工等成本, 绝不会出现暴利的问题。道理再明白不过, 食盐加碘后之所以身价翻出近六倍, 要么是价格主管部门失职, 要么就是

有人故意弄虚作假。

毕竟, 食盐不同于普通商品, 老百姓的健康比什么都重要。从预防缺乏的角度讲, 食盐甚至相当于一种准药品。至于消除专营垄断企业的暴利, 完全可以通过公开成本信息, 召开听证会, 由公众参与政府定价的方式来实现。(纪卓瑶)

》第三只眼

有人总结出食盐专营的三大主要弊端: 一是政企不分, 二是食盐专营扩大化殃及小工业盐, 三是把食盐生产企业排除在市场经济之外。但破除盐业垄断后并非万事大吉, 越是破除盐业垄断, 政府越不能当甩手掌柜。

一方面必须加强监管。重庆盐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重

盐业垄断当破, 政府别做甩手掌柜

庆市盐务管理局局长陈逸彬表示, 将盐业推向市场, 肯定会有不法分子将工业用盐当成食盐卖而

影响老百姓健康。身为现行盐业专营体制的受益者, 说出这话, 是不是委婉地抵抗改革, 不好判断, 但此言绝非危言耸听。其实即便不打破盐业垄断, 依然存在不法分子拿工业用盐当食盐卖的现

象, 一旦破除盐业垄断, 的确会出现报复性违法乱象, 这就越发需要政府强化监管, 依法打击。

另一方面要保持公共属性。有业内人士透露, 体制改革后食盐生产企业很可能挑肥拣瘦, 在主城区这样交通便利、人口众多的市场, 很可能引来众多盐企加入, 竞争加剧将导致食盐价格下降。而在边远

地区, 很可能没有多少盐企愿意去; 即使去的盐企, 为了盈利也多半只有提价。此说亦并非妄言, 就如一些民营快递不愿到小县城一样, 这就需要政府通过政策优惠、财政鼓励等手段加以调节, 以保障偏远地区居民、弱势群体利益。一句话, 盐业垄断当破, 但政府不能做甩手掌柜。(王石川)

》热点纵论

难道挑不出毛病的听证会才是作秀?

发改委在网站发表文章称, 今年各地举办的价格听证会暴露出了一些问题, 造成了一些不良影响, 群众有意见是可以理解的。但换个角度思考, 这恰恰从反面证明了听证会不是作秀。试想, 如果不让媒体充分地、公开地报道, 这些问题就很难暴露出来; 如果政府有关部门真想作秀, 岂会让这些“蹩脚”的“演员”如此作秀来砸“牌子”?

(1月7日《中国青年报》) 屡被曝光, 恰恰证明不是作秀, 按此逻辑推理, 听证会若是没有问题曝光, 或是公众提不出半点意见和质疑, 就恰恰证明听证会是在“作秀”了。这样的逻辑让人如坠云雾中, 不明就里。

发改委底气十足摆出的理由, 其实都是含混不清的“无厘头”, 经不起半点推敲。我国《价格法》规定召开价格听证会的原则之一就是公正, “暗箱操作”, 不让媒体公开报道听证会, 那还是“关门定价”; 听证会屡被砸“牌子”, 即使“演员”不“蹩脚”, 但现在的老百姓也不是那么容易哄骗的。再加上媒体的强势监督, 听证会猫腻曝光的风险就更高。

更何况, 再高明的演员, 演技演多了, 总会有露马脚的时候。将退休干部身份写成“下岗职工”, 代表打瞌睡……这么不用心的听

证会, 这么不把民意当回事, 让大家如何不怀疑是在作秀?

发改委的这个论调, 显示出“话语权”的霸道, 因为这个逻辑推理其实是个陷阱, 媒体和公众无论对听证会表达什么意见, 都会陷入“无理”的尴尬境地——不质疑, 听证会当然不存在作秀说; 质疑, 则证明听证会不是作秀。这就传递给社会一个信号: 听证会始终是没有问题的, 有问题的永远是“多嘴”“多事”的媒体和公众。

怪事不断、听证永远等于听涨的听证会, 到底是不是在作秀, 发改委有自己的理解和标准, 公众心里也有自己的一杆

秤。当价格听证逢“听”必“涨”时, 当政府像甩包袱一样将水电气等公益行业抛向市场时, 当一些身为裁判员的行政部门充当垄断行业的代理人时, 公众怎能与政府部门保驾护航下的垄断行业平等博弈?

我现在想问的是, 听证会老出问题证明并非作秀, 这样的论调是“替谁说话”? 听证会老是出事, 甚至是合乎规定地出事, 政府部门应该寻找听证会存在的缺陷和漏洞, 赶紧弥补和完善, 才能确保听证会实现初衷。假如一味为垄断行业“护短”, 漠视民意, 听证会就只能借假民意沦为涨价的道具。(惠铭生)

》相关评论

听证会不是作秀, 很好。能够理解民众的意见, 更好。可是, “不是作秀”的听证会总在关键程序上犯错, 却被轻描淡写地称为失误, 很不妥。

听证会事关民生大事, 本该高度严谨细致, 出现小小的工作失误就是对公众利益的严重不负责, 何况频频出现“失误”。而

严肃的听证会容不得“失误”

在听证会上, 每个遴选出的参会代表都背负着千万人的嘱托, 在代表身份上出错, 就等于毁掉了听证会公正性的基础, 轻飘飘的“失误”担不起这副重担。何况, 代表身份张冠李戴不是偶然, 而是常见, 岂止是哈尔滨听证会, 又岂止是水价听证?

清者自清、浊者自浊, 听证

会是公共产品议价的好形式。人们对于近期听证会的质疑, 不是对听证会制度本身的质疑和否定, 而是对当前听证会操作程序不当的否定, 是对主事部门和个人具体行为有异议。当前的形势下, 急着为听证会老出事做牛头不对马嘴的表白, 没有实际意义, 倒让人对发改委

是否公正起了疑心。

想改善听证会的公众形象, 想提高它的公信力, “正名”不如“正身”。只要听证会切实做到了程序合理、合法, 以社会利益最大化为依归, 保证民众与垄断企业公平议价的权力, 又怕谁来诽谤呢?

(许晓明)

》异论锋生

想吃“一元餐”考公务员去吧

据1月7日《三湘都市报》报道, 日前, 成都市锦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下发通知, 从2010年1月4日起, 早中晚饭实行“一元就餐制”。“我只晓得自己每天中午外出吃二两面也不低于五块钱, 还吃不饱。他们太幸福了。为什么只有公务员有这样的待遇?”网友感慨。

网友感慨、百姓感叹, 那是太正常不过的事情, 可是, 千感慨万感叹, 有用吗? 去年年底, 陕西省咸阳市专供224亩土地, 兴建2600多套“专供房”, 这些房子只卖给公务员, 价格是每平方米2800元, 而目前此地段房价在3100元左右。市民认为这是照顾公务员的“专供房”。媒体披露后, 咸阳市政府办解释, 这是为解决公务员住房难, 组织统一购买的。

千感慨万感叹, 你只能感慨自己不是公务员, 享受不到诸如吃一元餐住“专供房”甚至带薪休假去种核桃的特殊待遇、变相特权。我的一个公仆朋友有一次就大大咧咧地反问我, 我们公务员享受点特殊待遇, 容易吗? 你享受不到, 你咋不反思一下, 自己为何不是公务员呢? 能考上公务员, 我们容易吗? 千军万马过独木桥, 不知道摔下来多少人, 我才跨进了公务员行列, 没点真本事, 能当公务员吗?

想想也是, 去年年底的那场“国考”, 大家还记得吧。2009年11月29日, 2010年度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公务员录用考试公共科目笔试在全国31个考区44个城市的800多个考点同步开考, 约有百万人参加考试, 创下了历年报考人数的新高, 有的岗位竞争竟然激烈到4200余人中挑1个! 哎, 人家能当上公务员, 也不容易, 人家吃一元餐住“专供房”, 也是付出汗水和心血的么! 谁让你不是公务员呢? (吴抗民)

》公民发言

三笑贪官老婆多退赃款140万

广东三水建设局安全监督管理局站长何锐枝一案有果, 三水区法院认定其贪污受贿82万多。耐人寻味的是, 何锐枝在去年3月被检察机关带走调查后, 其家属先后退赃款230万元。在去年10月21日的庭审中, 何锐枝还请求检察机关把多退的140万元还给其家人, “退的比贪的多”, 顿时惊爆网络。(1月7日《广州日报》)

“退的比贪的还多”, 这样的怪事都有, 真让人惊出一身冷汗, 笑掉三颗门牙。

一笑何贪官真是盖世“英才”也! 显然, 何贪官老婆的定力不如已成阶下囚的何锐枝。“捞人轻判”心切, 居然多退了这么多钱。而何贪官却非一盖省油的灯, 是久经沙场、气定如山的“好汉”。

二笑何妻自作聪明。何妻再笨, 也不会笨到将家里所有的老底都挖出去见光。何妻这次退赃穿了帮, 原因不是何妻捞夫心切后的行为紊乱, 而是她似乎在退赃之后“嗅出”了某种利好信息。这种信息来自何处, 由谁传播? 我们无从知道, 因为它行走一条灰色的路上。所以, 这只是何贪官与何妻在判断形势上出现了一种错位和落差。如果不是有人承诺帮忙捞人的话, 何妻是不会盲目超额退赃款的。但事实证明, 这只是何妻的自作聪明, 她演的这一出, 除了添些笑料, 让老公陷得更深, 实在没其他用处。

三笑当地的检察机关如此耳不聪、目不明。何妻能够轻易超额退赃140万, 证明她和何锐枝都认为, 这笔钱也是来路不明的, 是可以套上“赃款”一名的。这么一大笔钱, 明显与何锐枝的家庭收入不符, 但检察机关在查了这么久之后, 却愣是没查出这笔钱, 这样的工作成效, 也真是够低的了。贪官之妻超额退赃固然是判断错了形势, 检察机关任由这笔来历不明的巨款从自己眼前溜掉, 恐怕也应该好好反思反思了。(鲁逸川)